

苏州市市级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继承公证法律服务		主管部门	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型		常年安排项目		项目级次	市本级
开始时间		2026年		完成时间	2026年
实施单位		苏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华菁
实施可行性		依据自然资源部党组《关于开展不动产登记窗口作风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党发〔2018〕7号）以及《国务院办公厅压缩不动产登记办理时间的通知》（国办发〔2019〕8号）要求，我中心通过购买继承公证法律服务，由公证员等专业技术人员参与，可以有效化解继承登记难题，缩短继承转移登记办理时间，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项目实施内容		苏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委托公证人员常驻登记中心窗口接待继承公证咨询 委托公证处办理苏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交办的继承公证业务，对符合公证程序的上述继承事项出具继承公证书。2025年度本项目计划按3800元/份购买继承公证法律服务1421份，合计预算为540万元。			
项目资金 （万元）	收入				全年（程） 预算数
		资金总额			490.2
		财政拨款	小计		490.2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90.2
			政府性基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国有资本金			
		社保基金			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支出			半年（程） 计划执行数	全年（程） 预算数
		继承公证法律服务（非住宅）		2.28	7.6
		继承公证法律服务（住宅）		193.8	482.6
中长期目标		完成继承公证书。			
年度目标		通过购买继承公证法律服务的方式，压缩不动产登记办理时间，提高服务效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程） 指标值	全年（程） 指标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预算执行率		＝40%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组织头胞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非住宅类继承公证数量	=6份	=20份
		办理住宅类继承公证数量	=510份	=1270份
	质量指标	办理差错率	=0%	=0%
	时效指标	办理公证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群众办证成本节约率	=100%	=100%
		是否减少人力成本	是	是
	社会效益	办理有责事故发生数	=0起	=0起
		群众办理手续简化度	简化	简化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95%